

小主人翻譯文庫

我怎樣讀書

蘇聯

高爾基著

英訥譯



大東書局印行

目 次

我怎樣讀書.....	1
——費琴果甫插圖——	
培培.....	10
——傑赫切列夫插圖——	
歡迎小孩子.....	26
——傑赫切列夫插圖——	

我怎樣讀書

俄國偉大的作家，馬克沁·高爾基（原名阿列克塞·馬克沁莫維奇·別希可夫，生於一八六八年，死於一九三六年），屢次說起：書在人類生活中有着何等重要的意義。他在好多年間，組織了許多出版社，創辦了許多雜誌，開列了許多必讀書書目。他同各種職業的人通信時，同孩子們通信時，總是勸他們讀書。

在這本故事『我怎樣讀書』中，高爾基就是竭力說明書的重要，把書看作智識的豐富源泉，認為人類的思想和感情的寶藏是以最大的力量從書中表現出來的。

這本故事寫作經過如下：

一九一八年，由於高爾基倡議，在彼得格拉舉行了一個『書週』。開會時，高爾基宣讀了他特爲此會寫的一篇故事，『關於書』；不久之後，這篇故事改名『我怎樣讀書』印了出來；一九二二年，重印時，高爾基添入了幾段關於他幼時讀書的故事，說起他怎樣在嚴厲的外公家中讀書的，又怎樣在初級學校讀書的。



我六、七歲時，我的外公第一次教我認字。事情是這樣：一天晚上，不曉得他從那裏找來一本薄薄的小書，他拿這本書拍一下他的手掌，又拍一下我的頭，很快活地說道：

『來，你這加爾穆克的高顴骨，坐下來，認認字母！你看見這字母麼？這是「阿斯」。你念：「阿斯」！這是「布克」，這是「衛狄」。你懂麼？』

『懂。』

『說謊。』

他指着第二個字母問我：

『這個是甚麼？』

『「布克」。』

『這個呢?』

『「衛狄」。』

『這個呢?』他指着第五個字母。

『不曉得。』

『這是「道布羅」。——這個呢?』

『「阿斯」。』

『不對! 再念: 「格拉戈爾」, 「道布羅」, 「葉斯奇」,
「日唯契」!』

他的強壯的滾熱的手捏着我的脖子, 他的指頭指着書上的字母, 這書剛好放在我的鼻子底下。他的聲音愈來愈高, 叫喊道:

『「謝姆里雅」! 「柳季」!』

我看見了我認識的字眼, 如『善』(道布羅), 『是』(葉斯奇), 『生』(日唯契), 『地』(謝姆里雅), 『人』(柳季), 現在用簡單的小巧的符號畫在紙上, 覺得很有趣。我很容易記得這些符號。

外公強迫我認了兩個鐘頭的字母, 結果有十幾個

字母，我能認得，不至唸錯。但我完全不懂得認得這些字母有甚麼用處？即使能唸出每個字母的名稱，又怎樣能够讀書？

現在認字，比從前容易得多了。現在祇消唸出每個字母的本音就够了。例如A，祇消唸做『阿』不必唸做『阿斯』，B祇消唸做『衛』，不必唸做『衛狄』。

語言學家想出了用讀本音的方法來讀字母，是有很大的功績的。從此節省了孩子們不少精力，讓他們更迅速認得字母。科學處處減輕人類勞動，避免人類浪費精力。

我學了三天，就記得所有字母了。接着即學拼音。拼音就是將字母拼讀成字。現在，用讀本音的方法，拼音是很簡單的，祇消接連讀出字母本音，便可聽出拼成的字的讀音了。例如，O，K，H，O 四個母音接連讀出，便可聽到 OKHO（窗）一字的讀音了。

我認字時候，不是這樣拼法。要拚 OKHO 一個字的讀音，必須唸出一長串的毫無意義的廢話。必須說：『沃—卡苦—納希—翁—諾』，然後才能拼成『沃克諾』

(ОКНО) 的音。複雜的字，拼音時，還更困難些，還須唸出更長串的廢話。

這種莫名其妙的拼音法使我糊塗。我的頭腦很快就疲乏了，我的想像力不起作用了，我說出了一些胡鬧的話，我又爲了自己說的話哈哈大笑。外公因此拿拳頭打我，或拿鞭子鞭我。但說了那些廢話，我不能不笑。有一次，我把『主教』(ЕПИСКОП) 錯拼爲『守財虜』(СКОПИДОМ)，被外公重重鞭了一頓，頭髮被他扯得連頭也痛了起來。但錯誤是難免的，尤其因爲有些字寫法和讀法大不相同。

我學拼音，受了很長久的罪，大約學了一個多月。以後，外公迫我讀『聖詩』時，我更加受罪了，因爲『聖詩』是用斯拉夫教會字體寫的，外公自己熟習這種字體，但不很明白這種字體和常用字體並不相同。有幾個字母是常用字體所沒有的。外公並不能給我說明，祇曉得拿拳頭打我的腦殼，說道：

『小鬼，這不是「薄柯意」，這是「普沙」，「普沙」，「普沙」！』

這是刑罰，我足足受了四個月的刑罰，結果居然能讀普通字體寫的書和教會字體寫的書了，但我堅決厭惡了讀書，看見書就像看見了仇人一般。

秋天，人家送我進學校，但幾個星期之後，我出了天花，輟學了，我真快活。可是一年以後，人家又送我進學校，那是另一所學校。

我進學校時，穿的是母親的鞋，是外婆上衣改縫的外套，是黃色的襯衣和褲子，——這一切顯得很可笑的。爲了穿黃色襯衣，我得到了『方塊么點』^①綽號。同學們不久就同我要好了，但教員和神甫都不喜歡我。

教員是個黃面孔禿頭髮的人，常常有血從鼻孔流出來，上課時鼻孔總是塞着棉花。他坐在講臺後面，用鼻音考問功課，說話時常常突然停止，取出鼻孔棉花，看看，搖搖頭。他的面孔是平板的，銅一般顏色的，愁苦的。皺紋裏彷彿有甚麼憂愁存在。面孔上完全多餘的兩隻鉛灰色眼睛如此令人不快地注視着我，使我時時刻刻想用手掌抹拭我的面頰。

① 譯者按，這是撲克牌裏面的一張牌，方塊花的『一』點。

有幾天，我坐在第一排，差不多捱着講臺，——這是不可忍受的，因為他的眼睛不看別人，祇看我，時時用鼻音命令我：

『別希可夫，換掉你的襯衣！別希可夫，腳不要動！別希可夫，你的鞋帶又散了！』

我用野蠻手段報復他。一次，我拿來半隻西瓜，把瓢挖掉，用繩子懸掛在門樞轆轤上。門開時，西瓜昇上去了，到了教員關門時，西瓜便落下來，恰好套着他的禿頂。校工帶了教員底字條，送我回家去，爲了這次惡作劇，我挨了一頓打。

又一次，我撒了一些鼻煙在講臺抽屜裏，害得他噴嚏打個不停，不得已祇好離開課室，請他的妹夫，一位軍官，來代課。軍官強迫全班學生歌唱『上帝保佑我皇』和『我的意旨』兩首歌。唱不好的學生，都給他打了。他用戒尺敲打他們的頭，打得特別響，特別可笑，但並不痛。

上宗教課的是一位漂亮，年輕，又長了華美頭髮的神甫，他也不喜歡我，因為我沒有『新舊約聖經』，我又

模仿他的說話方式。

進課室後，他第一件事情就是問我：

『別希可夫，你帶書來了麼？是的。書？』

『沒有。沒有帶來。是的。』

『甚麼，——是的？』

『沒有。』

『那麼，回家去！是的。回家去。因為我不願意教你。
是的。不願意。』

我心裏並不難過。我走出去了，在污穢的街道上流浪着，看看街上熱鬧的生活，直至宗教課上完才回來。

我讀書成績雖不很壞，但不久之後，人家告訴我，說我將要爲了品行不好，被逐出學校。我很憂愁，——知道有很不愉快的事情等待着。

……我在學校的狀況稍微好了些，但家裏鬧出了一件不好的事情：我偷了母親一塊盧布。一天晚上，母親出去了，留我在家招呼孩子。我閒着無聊，便去翻閱我的繼父底一本書，大仲馬著的『醫生札記』，不想書中翻出了兩張鈔票，一張是十塊盧布的，一張是一塊盧

布的。

我看不懂這本書，便合起來，忽然想起一塊盧布，不僅可買得『聖經』，也許還可買得『魯濱孫漂流記』哩，不久之前我在學校知道有這本書。冷天，有一次，下了課，休息時候，我說故事給同學們聽。忽然，有一位同學鄙蔑地說道：

『這些故事都是胡說八道，「魯濱孫漂流記」才好聽哩！』

那時，有幾個同學，讀過『魯濱孫』的，都稱讚此書。我很懊惱，外婆說的故事，沒有人愛聽。於是，我決定去讀『魯濱孫』，爲的以後也能告訴同學說：這本故事也是胡說八道的。

第二天，我上學時，帶來了一本『聖經』，兩本散亂的安徒生『童話』，三磅白麪包和一磅臘腸。佛拉狄彌爾教堂牆邊，一間陰暗的小店內，確有一本『魯濱孫』一本黃色封面的破舊的小書，第一頁上畫了一個鬍鬚滿面的人，頭上戴着皮帽子，肩上披着獸皮，——我看了不喜歡；那兩本『童話』，雖然書頁散亂，從外表看來卻可

愛些。

休息時間，我分麪包和臘腸給同學們吃，我們共同讀着安徒生那篇神奇的童話『鶯兒』，——這童話立即感動了一切人的心。

『在中國，所有的居民都是中國人，連皇帝也是中國人。』——我記得，這句話中有簡單的，快樂微笑着的音樂，又有一種出奇的好東西，使我心情愉快。

我在學校裏沒有讀完『鶯兒』，因為時間不夠。我回到家裏時候，看見母親站在竈旁，手裏拿着小鐵鏟，正在煎蛋。她用一種奇異的勉強壓住的聲音問我：

『你拿了盧布麼？』

『拿了。你看，我買了書……』

她很氣憤地拿小鐵鏟打我，而且搶去了我的安徒生『童話』藏起來，讓我永遠找不着；這比打還難過。

我在學校差不多讀完了整個冬季。到了夏季，我的母親死了，外公立即叫我『到人間去』，在一個繪圖店裏當學徒。我雖然讀過幾本有趣味的書，但未曾興起讀書願望，而且也沒有工夫。不久之後，我忽然興起這

個願望了，而且爲了不能滿足而感痛苦了，這點，我在那本『在人間』書中說得很詳細。

直至十四歲時，我才自覺地去讀書。

那幾年間，吸引我的已不僅是書中的故事了，已不僅是想像的事變如何有趣地展開了，我開始懂得描寫美，體會人物性格，約略推知著書人目的，而且很驚愕地感覺到書中說的和實際上做的總有相當距離了。

那時，我的生活很困難。我的老闆都是一些頑固的市儈，他們的最大快樂就是大吃大喝，他們的唯一的消遣就是到教堂去，在那裏誇耀他們的服裝，好像進戲院看戲或去公園散步那樣。我的工作很忙，忙到差不多變成愚蠢了；無論平常日子或休假日子都一樣忙於那些瑣碎的無意義的無結果的工作。

我的老闆住的屋子屬於一位『土方橋樑包工頭』所有，這人是從克里志馬來的農奴，一個很結實的矮子。他留一部山羊鬚，生兩隻灰眼睛，兇惡，粗暴，特別的冷

他手下有三十個工人，都是佛拉狄彌爾地方的農

奴；他們住在陰暗的地窖中，地板是水泥鋪的，幾個小窗都在地面以下。傍晚，他們做了工，精疲力竭，吃晚飯，喝那酸臭青菜煮動物內臟或鹹魚的含有硝味的湯時，總是爬上那污穢的院子來，橫七豎八地躺在院子地上，——潮濕地窖裏，有一隻大竈，空氣是熱而悶人的。此時，包工頭總要從他住房窗子伸出頭來，叫罵道：

『喂，你們這些鬼又爬到院子上來了？快點滾開，豬糞！我家裏住了高貴的房客，——你們的樣子很好看麼？』

工人們祇好乖乖地鑽入地窖去了。所有這些工人都是鬱鬱不樂的，很難得笑，差不多從不唱歌，說話祇有寥寥幾句，都是不高興的樣子。他們的身上總是沾滿了泥土，我看他們好像是些死人被迫從墳墓中復活轉來，祇爲的再經歷一輩子的痛苦。

『高貴的房客』是一些軍官，賭棍，醉鬼，他們常常鞭打僕役直至出血，常常毆打他們的情人，那些吃香煙又穿得花花綠綠的女人。女人也常常喝醉酒，打僕役耳光。僕役也喝酒，喝得很多，喝得死醉。

星期日，包工頭一手拿着狹長的帳簿，一手拿着小段的鉛筆，到臺階來，坐在石級上。那些掘土工人，同叫花子般，一個跟着一個，走到他面前來。他們低聲說話，鞠躬行禮，包工頭則對全院子叫罵：

『好了，以後再說！錢拿去！甚麼？你要我打耳光麼？你够了！滾開！……』

我知道，掘土工人中不少是包工頭的同村人，有的是他的親屬，但他對一切工人都是殘酷的，粗暴的。工人對待同伴，尤其對待僕役，也是殘酷的，粗暴的。

差不多每個星期日，都有人在院子裏打架，打得頭破血流，都有人拿污穢不堪的話相罵。掘土工人打架，並非爲了甚麼仇恨，好像在履行甚麼責任；被打出血的人走出院子去，或者爬到旁邊去，一聲不響地看身上的傷痕，用臃腫的手指摩挲他的動搖了的牙齒。打破了的面孔，打腫了的眼睛，都不會引起同伴們同情；但若衣服被撕破了，大家就都表示惋惜，本人就氣憤，有時啼哭。

我看見這些事情，心裏難過得說不出來。我憐憫這

些人，但以冷靜的心情憐憫他們，從不想向他們當中任一個人說幾句親熱的話，也不想做甚麼事情幫助被打傷的人，甚至不願拿水給他洗滌那夾雜灰塵和泥土的血跡。根本上，我並不愛他們，而且有點害怕他們。我說『農奴』兩字時，神氣也同我的老闆說的一般，同那些軍官，同隨軍神甫，同隔壁廚子，甚至僕役說的一般，所有這些人說起農奴時都帶着鄙蔑神氣的。

憐憫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我總想歡歡喜喜地愛一個甚麼人，但是甚麼人都愛不到。因此，我更加熱烈地愛了書。

還有許多更齷齪的、更殘酷的、更使人厭惡的事情哩，——但我不想說了。橫豎你們自己都知道這種地獄般的生活，這種人嘲弄人的事情，這種互相虐待的癖嗜。這是奴隸的娛樂。就在這種不堪生活的環境中，我開始讀了一些好的嚴肅的書。……

我覺得每一本書都給我開了一個窗子，讓我看見新的未知的世界，都向我說起人，說起人的感情、思想和相互關係，這些都是我不知道的，未曾見的。當我有

此感覺時，我的心中如何驚異，是我不能充分明顯而中肯地表達出來的。

環繞我周圍的生活如此，粗野，齷齪，殘酷，以致我覺得這種每日開展在我眼前的，並非真正的必需的生活，祇有書中說的才是真正的必需的生活，那裏一切都更合理些，更美麗些，更富於人性些。那裏也說起了人的粗暴，愚蠢，苦痛，也出現了兇惡的卑鄙的人，但除此以外還有我未曾見過的也未曾聽過的其他的人，也有誠實的堅定的正直的人，不惜爲了真理，爲了善行，而犧牲自己的生命。

書啓示我的那個世界，開始以其新奇和精神的重要性迷醉了我，使我認爲書比人更好些，更有趣味些，更同我接近些，透過書去看現實的生活，使我有點糊塗。但粗野的現實生活畢竟使我從這快樂的迷夢中覺醒過來了。

星期日，老闆出去作客或遊玩的時候，我總是從鬱悶油膩的廚房窗子爬上屋頂去，在那裏讀書。在院子裏，喝了半醉的或無精打采的掘土工人像鰻魚一般游